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3日领取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26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被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4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截至目前，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6月26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23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6日